附件3

诚信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《重庆市南岸区2023年公开招录社区工作者简章》（以下简称《简章》）和《重庆市南岸区2023年公开招录社区工作者岗位情况一览表》等相关注意事项的全部内容，对照自身情况，符合报考条件。我郑重承诺如下：

本人所填写（提供）的个人基本情况、学历（学位）、专业等各类报考信息均真实有效。本人自觉遵守招录的各项规定，诚实守信，严守纪律，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义务。

对因个人报名填写信息和本人真实情况不一致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，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真实，所学专业和招录岗位专业要求不相符，不属于《简章》招录范围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等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责任。同时如果伪造、变造、冒用有关证件、材料骗取考试资格的，恶意注册干扰正常报名秩序的，一经发现，同意取消本次招录资格，并按国家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本人签名：

身份证号：

年　月　日